

# 惠州市发展和改革局

---

---

惠市发改函〔2018〕1182号

## 关于转发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组织申报 2018年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 中心方案的通知

市教育局、科技局、国资委、各县（区）发改局、大亚湾工贸局、仲恺区科创局：

现将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组织申报2018年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方案的通知》（粤发改创新函〔2018〕3951号）转发给你们。请根据国家 and 省的相关申报条件和要求，开展本地区、本系统2018年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的组织申报工作。请你们对项目单位提交的申报材料进行认真审核，确保申报项目的质量，同时须对项目申报材料真实性予以确认。相关申报材料请于8月22日前一式4份书面报我局，同时提供电子版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组织申报2018年国家地方联

---

---

合工程研究中心方案的通知》(粤发改创新函〔2018〕  
3951号)



(联系人：方晓莹，2808016，邮箱：hz2808016@163.com)